

# News

■关注证监会三季度监管工作会议

## 吴定富:密切关注保险资金运用风险

◎记者 卢晓平 李丹丹  
◎编辑 衡道庆

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在保监会三季度监管工作会议上指出,保险资金运用风险,部分公司偿付能力不达标等风险因素仍需要密切关注。

于10月1日实施的新《保险法》拓宽了保险资金的投资渠道,其中明确提到保险资金可以买卖有价证券和投资于不动产以及其他资金运用形式。在投资渠道扩大的同时,也对监管层的监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数据显示,截至今年8月末,我国保险资金运用余额达3.33万亿元,较2001年末的3702亿元大幅增长了798.8%。

吴定富同时指出,要强化偿付能力监管的刚性约束,进一步健全偿付能力监管制度体系,制定发布产险公司动态偿付能力测试的报告编制规则,完善最低资本标准修订方案,修订产险公司次级债管理办法。

他强调,要加大对偿付能力不达标保险公司的监管力度,对

偿付能力不达标或短期内将出现不达标的公司,严格限制公司的机构和产品审批,严格控制公司的业务规模、高管薪酬和大型固定资产购置。

此外,吴定富指出,要加强保险公司治理和内控监管,要将不符合保险企业盈利规律或严重偏离行业平均状况、风险有可能不断积累、有可能危害被保险人利益的保险公司作为重点监管对象,对其采取必要的限制性措施。对于出现严重问题的机构,要追究上级机构直至总公司及有关高管人员的领导责任。同时,根据《保险法》法人机构属地监管试点工作方案,从11月1日开始实施法人机构属地监管试点。

对于高管人员的监管,吴定富要求完善高管人员不良记录档案,修订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完善高管人员任职标准,探索建立高管人员离任审计制度,防范各级保险高管人员带病上岗、带病转岗甚至带病升职,并对因管理不当、严重违法违规造成亏损的,要追究高管人员的责任。

## 魏迎宁:抓好新《保险法》贯彻落实工作

中国保监会副主席魏迎宁在保监会三季度监管工作会议上指出,新《保险法》对保险经营和保险监管提出了更高要求,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保险业要高度重视,切实抓好新《保险法》的贯彻落实工作。

魏迎宁指出,认真贯彻落实新《保险法》,保监会要清理现有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条款、费率进行审查。目前已有《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等6项规章修订并公布,《中国保监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18项规章正在修改制定中。保监会要对保险公司的条款、费率进行审查,责令停止使用违法违规的条

款、费率。保险公司要对保险产品原条款中不适应新《保险法》的部分进行修改,重新报批、报备;未经修改的,暂停使用。要对已签发保单如何适用新《保险法》问题进行研究,如合同效力认定、合同解除、理赔时限等,提出处理方案。对可能发生的合同纠纷要有充分准备。

魏迎宁介绍,此次《保险法》修改幅度大,加大了对被保险人利益的保护力度,扩大了保险监管机构的监管职责,扩大了保险经营者的义务范围,增加了保险经营者的义务,加重了保险经营者的责任。

(卢晓平 李丹丹)



## 前三季度全国保费收入增长8.1%

◎记者 卢晓平 李丹丹  
◎编辑 衡道庆

中国保监会主席吴定富在保监会三季度监管工作会议上表示,今年以来我国保险市场平稳增长形势好于预期,1至9月,全国实现保费收入8580.3亿元,同比增长8.1%,其中,财产险业务继续较快增长,保费收入2233.9亿元,同比增长21.4%;人身险业务在去年基数较大情况下实现稳定增长,保费收入6346.4亿元,同比增长4.1%。

吴定富介绍,今年以来,保险监管部门围绕国家“保增长”战略,着力拓宽保险业服务汽车、房地产、流通等相关产业发展的渠道;积极推动出口信用保

险发展,促进对外贸易增长;允许保险机构以债权形式投资基础设施项目,重点投资交通、通信、能源等基础设施项目。围绕国家“保民生”战略,大力发展农业保险,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品种新增森林保险和育肥猪保险;稳步开展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试点;积极推动商业健康和养老保险发展。围绕国家“保稳定”战略,推动医疗、交通、教育等领域责任保险工作,在8个省市开展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试点。

吴定富强调,今年以来保监会对保险机构投资加强了窗口指导,制定和调整保险资金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债券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按照“政策平等、能者优先”的原则

对保险机构实施相关投资业务准入,保险资产配置较好实现了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结合,资金运用风险得到有效防范。

截至9月底,保险公司总资产为3.8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8.9%。前三季度,保险公司预计利润总额391.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57.7亿元。目前保险业总体偿付能力充足,市场运行安全稳健。

吴定富表示,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给行业发展和保险监管带来的积极因素不断增多,监管的基础更巩固。但存在的主要问题和突出矛盾包括“市场秩序有待持续好转,经营成本居高不下,部分公司面临发展困境,防风险不能放松”等。

### ■专家观点

## 吴晓求:年底实施“退出”政策为时尚早

◎记者 潘圣韬 ◎编辑 衡道庆

在上周六举行的兴业证券“优理宝”理财服务系列产品推介会暨2009年第四季度投资理财会(上海站)上,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金融与证券研究所所长吴晓求强调,虽然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在方向上不会发生大的变化,但不排除货币政策某种程度的调整。从方向上看,不会发生大的变化。因为对当前的中国来说,维持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仍是中国实现经济政策的首要任务。中国未来不会出现恶性通货膨胀。就通胀和促进经济增长而言,促进经济增长

对当前中国宏观经济来说更重要。

但吴晓求同时指出,在方向和基调不变的前提下,不排除货币政策某种程度的调整。他指出,货币政策调整的目的是调整信贷结构,适当收缩流动性。微调的顺序可能是:首先通过发行央行票据收缩流动性;其次通过资本充足率收缩银行信贷;然后通过提高存贷利率收缩市场信用规模;接下来通过调整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率收缩银行的信用创造能力;最后通过汇率制度政策,减轻央行投放基础货币的压力。另外,在谈及“退出”政策时,吴晓求认为,2009年底实施“退出”政策为时尚早。

此外,在上述推介会上,兴业证券推出了“波段操作,迎接跨年度行情”的四季度投资策略。

## 创业板23日开板 30日集中挂牌开市

(上接1版)

同时,作为资本市场的核心组成部分,投资者也应充分了解创业板企业和创业板市场的特点,努力提高风险认知水平,审慎评估自身的承受能力,正确认识客观预期,理性参与创业板投资。

我国多层次市场体系由主板市场、中小板市场、创业板市场和场外市场构成,要在推出创业板市场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形成一个相互补充,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不断提升资本市场对国民经济的服务能力。

尚福林表示,未来创业板将进一步加大对新兴产业和创新企业的扶持力度,为其提供与资本对接的平台,促进成长性好、创新能力强的中小企业和新兴产业加速发展。

尚福林表示,当前我国经济形势总体呈现企稳向好的势头,在这一大背景下,加快创业板市场建设,支持企业自主创新,对巩固经济复苏成果、推动经济转型、落实国家自主创新战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创业板的推出将带动全国乃至国际资本资源投入创新性较强的企业,

提供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机制,鼓励各类创新资源和资本市场有效结合,形成创新型创业企业投资和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更好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当中的基础性作用。

近年来我国诞生了一大批新经济、新技术、新材料、新农业及新能源的中小企业,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在繁荣经济增加就业催生产业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创业板的推出将促进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孵化和培育,在中小创新型企业发展、自主创新、公司服务链条中起到枢纽的作用。

与此同时,推出创业板不仅仅是建立一个板块,更重要的是在于建立和完善市场化的创新机制,创业板的建立和持续发展,将促进创业投资良性循环,形成促使资本、资源和其他创新要素向具有竞争力的企业集聚的长效机制,同时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投资选择,有助于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的体系、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更好地促进社会资源的合理配置。

尚福林指出,在我国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体制下,在新加转轨的市场环境中,建设创业板市场没有现成的模式可以照搬,必须认真分析和正确认识创业板的特点和风险,充分借鉴国际经验和教训,与我国经济和市场环境相结合,不断探索和丰富创业板市场建设的实践。

一是要认真汲取国际创业板市场发展的经验和教训。国际经验表明,创业板市场建设要适应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的需要,总体上讲创业板是金融服务的一种模式,如果没有这种社会需要创业板就是空中楼阁;同时需与特定的社会经济环境相结合,建立良好的运作机制,确保创新经济需求与资本的有效结合,并采取严格的监管措施,全力维护市场秩序。

二是要充分认识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创业板以创新型、成长型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市场具有较大的活力,但是风险相比主板市场也较高,成长性企业具有业绩不稳定的特点,经营模式和盈利能力有待时间检验,其经营模式、运作管理和市场营销方式也比较特殊,部分

文件或者任职资格申请文件,由中国境内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其附件,以及律师事务所及律师的执业证书,子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证券公司《关于申请设立子公司的承诺》等文件。同时,券商应当提交减少相应业务种类的申请及相关资料。

券商申请设立非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出资人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合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权的出资人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应当提交母公司和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注册会计师和

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证券公司出资人可以免于提交);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权的出资人最近一年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以及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子公司的股权结构图(逐层追溯至最终权益持有人);子公司除证券公司以外的其他出资人(关于入股XX公司(子公司名称)有关情况的说明与承诺);直接持有或者间接控制子公司5%以上股权的自然人情况申报表及上述自然人的背景资料(居民身份证、户籍证明、护照、国外长期居留权证明、学历证书复印件)。